

证券代码:601106 证券简称:中国一重 公告编号:2026-004

##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1月9日、2026年1月12日、2026年1月1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公司被列入“可控概念”概念。截至目前,公司仅承接少量相关配件项目,且相关产品尚未形成收入。

公司存在经营亏损风险。2025年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869.05万元。

公司股票自2025年12月以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为92.93%。2026年1月13日,公司股票换手率为13.09%,明显增加,高于日常换手率。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存在公司股票短期内上涨过快可能出现的下跌风险。目前,公司股价已处于近年历史高位,剔除大盘整体影响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9日、2026年1月12日、2026年1月1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正常,主营业务、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未出现大幅波动,公司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自合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一重集团书面发函核实,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均不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尚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转让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被列入“可控概念”概念。截至目前,公司仅承接少量相关配件项目,且相关产品尚未形成收入。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经营相关风险

公司存在经营亏损风险。2025年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869.05万元。

(二)换手率较高的风险

2026年1月13日,公司股票换手率为13.09%,明显增加,高于日常换手率。

(三)股价短期涨幅过大的风险

公司股票自2025年12月以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为92.93%,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存在公司股票短期内上涨过快可能出现的下跌风险。目前,公司股价已处于近年历史高位,剔除大盘整体影响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拟通过媒体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于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A股 600613 股票简称:A股 神奇制药 编号:2026-002

B股 900904 股票简称:B股 神奇B股

##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票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股东贵州迈吉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吉斯”)持有公司98,001,946股,占公司总股本16.48%;本次解除质押26,400,000股,再质押26,400,000股;剩余累计质押股份76,65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数14.38%,占其持有公司股份67.10%。

●公司控股股东贵州神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奇控股”)及其控股子公司迈吉斯合计持有公司178,663,566股,占公司总股本33.46%,累计质押股份121,98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数22.84%,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8.27%。

2026年1月13日,公司接到迈吉斯关于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通知:迈吉斯近日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厦门国际”)先后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业务和股份再质押业务。其中解除质押26,40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数4.94%,占其持有公司股份30.00%;其中再质押26,40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数4.94%,占其持有公司股份30.00%。具体情况如下:

一、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迈吉斯
本次解除/解除/股份	26,4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0.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94%

解除/解除/时间	2026年1月12日
持股数量	88,001,946股
持股比例	16.48%

剩余质押/解除/股份数量	50,250,000股
剩余质押/解除/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7.10%
剩余质押/解除/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41%

二、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1.股份质押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办理/股份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解除/股份	是否补充/股份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迈吉斯	否	26,400,000	否	否	2026.1.12	2028.1.11	厦门国际	30.00%	4.94%	经营资金周转
合计		26,400,000						30.00%	4.94%	

2.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三、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神奇控股及迈吉斯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本次质押、解除质押交易后,神奇控股及迈吉斯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股数(万股)	本次质押、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质押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未质押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质押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未质押股份数量
神奇控股	9,066,168	16.68	4,533,000	4,533,000	50.00	8.49	-	-	-	-
迈吉斯	8,800,200	16.48	7,665,000	7,665,000	71.59	14.35	-	-	-	-
合计	17,866,368	33.16	12,198,000	12,198,000	68.27	22.84	-	-	-	-

注:以上表格数据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四、其他说明

本次股份质押、解质押的变动情况,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或控股股东发生变更,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股权结构、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上述股权质押若出现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403 证券简称:大有能源 编号:临 2026-001号

##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控股股东战略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5年9月26日,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控股股东战略重组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5-043号),河南省委、省政府决定对河南能集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能集团”)和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实施战略重组。2025年11月11日,公司披露《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控股股东战略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临 2025-092号)。

2026年1月13日,公司收到间接控股股东河南能集团书面通知,获悉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河南省国资委”)向河南能集团、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于通知当日正式签署《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增资协议》。根据协议约定,河南省国资委以其持有的河南能集团100%股权按照评估值的公允价值对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增资,增资完成后,河南能集团将成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战略重组已按照相关法规及监管要求完成重组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并取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对本次战略重组事项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

本次战略重组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26-002

转债代码:113051 转债简称:节能转债

债券代码:137801 债券简称:GC风电01

债券代码:115102 债券简称:GC风电K1

债券代码:242007 债券简称:风电WK01

债券代码:242008 债券简称:风电WK02

债券代码:242932 债券简称:25风电K2

##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批复》(证监许可[2025]28号)(以下简称“批复文件”),具体内容如下:

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上述批复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688400 证券简称:凌云光 公告编号:2026-003

##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批复》(证监许可[2025]28号)(以下简称“批复文件”),具体内容如下:

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上述批复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伟明环保 公告编号:临 2026-004

转债代码:113652 转债简称:伟22转债

##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了《对浙江省认定机构2025年认定报备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浙江嘉伟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伟新能源集团”)被列入浙江省认定机构2025年认定报备的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253010081,发证时间为2025年12月19日,有效期三年。

本次认定系嘉伟新能源集团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嘉伟新能源集团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次认定事项不会对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633 证券简称:浙数文化 编号:临 2026-001

##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业绩波动风险: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51,891,560.06元,同比下降0.79%,实现毛利率54.72%,同比下降4.9个百分点。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5日至2026年1月1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9日、2026年1月12日、2026年1月1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自合并向公司控股股东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浙江日报报业集团披露:截至2026年1月13日,除已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事项外,不存在影响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件,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有媒体将公司列为GBO概念。根据百度百科定义,GBO(Generative Engine Optimization)指的是生成式引擎优化技术,旨在通过结构化内容、权威信源建设等策略提升信息在生成式AI引擎中的呈现频率。目前,

公司相关子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数字营销服务和广告代理服务等,不涉及定义所述的GBO业务。

除此之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或热点概念等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其他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用公司控股股东发行的可交换公司债券券处于转股期,除可交换公司债券券持有人可能选择换股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业绩波动风险

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51,891,560.06元,同比下降0.79%,实现毛利率54.72%,同比下降4.9个百分点。

(二)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5日至2026年1月1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资料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2026年1月13日,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价格走势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572 证券简称:康恩贝 公告编号:2026-002

##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变更法定代表人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康恩贝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完成修订《公司章程》及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2026年1月13日取得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因回购调整股份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的议案》,并于2025年11月13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的议案》,本次修订前股份63,579,048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570,037,319股变更为2,508,468,271股,注册资本由2,570,037,319元变更为2,508,468,271元,并修改章程相应条款。修订后的章程全文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2025年10月修订)。

二、关于变更法定代表人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增补徐应麟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25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同意选举徐应麟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代行执行公司事务,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披露的公告。

三、新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

名称:浙江康恩贝制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442624161N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浙江省兰溪市惠恩街1号

法定代表人:徐应麟

注册资本:2,508,468,271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3年01月09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食品生产,食品销售;化妆品生产,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消毒产品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药品委托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一类医疗器械批发,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机械装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日用百货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食品农产品批发,食品农产品零售;农副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中药提取物生产、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消毒消杀(不含危险化学品);食用农产品初加工;中药饮片(不含中药饮片)购销;初级农产品收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003021 证券简称:兆威机电 公告编号:2026-001

##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变更名称及其他工商信息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深圳前海兆威控股有限公司的通知,对其名称、经营范围的工商信息进行了变更,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营业执照》主要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26962570T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03月03日

法定代表人:翁嘉玲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33号前海卓越金融中心(二期)8号楼1207

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自有物业租赁;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企业管理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股权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上述相关工商信息变更事项不涉及对公司的股权结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737 证券简称:中粮种业 公告编号:2026-001

##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2日召开第五届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通过,选举陈松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详见附件),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8名董事共同组成第十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陈松阳先生担任公司职工董事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4日

附件:陈松阳先生简历

陈松阳,男,汉族,1978年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法律专业,曾任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科员、主任科员,国务院办公厅秘书二局副处长、处长。2022年10月加入公司,担任总法律顾问;现任公司工会主席、副总经理兼总法律顾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公司股份。

证券代码:601669 股票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临 2026-002

##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和努尔巴拉萨·扎里尔有限公司签订了哈萨克斯塔“努尔巴拉萨·扎里尔”多功能康乐中心建设项目一期工程(东区)EPC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为68.73亿元人民币。该项目位于哈萨克斯塔阿拉木图州江布尔区。该项目旨在打造哈萨克斯塔首个融合国际标准康乐服务与生态智慧城市的标杆项目。项目拟分期开发,本合同系一期工程,其工作范围主要为公共建筑、住宅、景观及基础设施等,工作内容包括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等工作。项目合同工期为60个月。

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和中国电建(老挝)有限公司与老挝芭莱电业有限公司签订了老挝芭莱70MW水电站项目EPC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为87.16亿元人民币。该项目主要内容为修建一座770兆瓦(14台56兆瓦灯泡贯流式机组)水电站,包括设计、施工、设备采购及安装、试运行调试以及附属的升压站和500KV输电线路等工程。项目合同工期为84个月。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